

宜宾学院图书馆

图书馆委发【2016】002号

关于调整图书馆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图书馆各部、室：

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学校意识形态稳定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经党总支委员会会议决定调整图书馆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挂靠在办公室）。组长负责意识形态管理和监督工作，副组长及领导小组成员负责完善意识形态规章制度，负责引导网络宣传栏，培训活动等方面的意识形态阵地等日常检查工作，领导小组形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闵 军

副组长：罗 通

成 员：钟卫兵、文 广、岳 敏、马 兴、李誉扬

谢昌炜、代国强、王智慧

特此通知

宜宾学院图书馆党总支

2016年4月23日